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8 New Media Group Limited

A8 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800)

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之更換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i) 呂彬先生為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承擔，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ii) 何擘女士為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承擔，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及(iii) 廖本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

執行董事、聯席公司秘書之辭任

A8 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呂彬先生(「呂先生」)為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承擔，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呂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彼此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於本公告日期，呂先生概無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

何擘女士(「何女士」)為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承擔，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何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彼此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呂先生及何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貢獻表示誠摯的謝意。

委任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廖本良先生（「廖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廖先生，36歲，曾任多個在中國及香港的財務管理和諮詢職務逾十四年。廖先生擁有豐富的會計、審計、稅務、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等經驗。在加入本公司前，廖先生在500彩票網（紐交所代碼：WBAI）擔任首席風險官和財務與投資者關係副總裁。廖先生也曾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多個審計及諮詢職務，最後職位為高級經理。廖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廖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及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會員。廖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起出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廖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服務合同」），其董事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服務合同期滿後自動續期直至按其規定條款終止為止，或本公司與廖先生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提前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或支付相等期限之酬金以替代通知可終止服務合同。此外，廖先生需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廖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享有年度固定酬金每年港幣126萬元（相當於人民幣100萬元），此乃由董事會參考現行市場條件及預期廖先生對本公司事務所承擔之責任及運用之專業知識而釐定。董事會會不時根據其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授權力檢討該酬金。廖先生亦有權享有年度管理層花紅，金額乃由董事會釐定並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廖先生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 5,000,000 份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該購股權乃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價為每股 0.65 港元，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开始每个周年释放四分之一分四次释放完毕，且從授出日期至以下較早時間內可以行使該等購股權：(i) 根據購股權計劃第十條約定的購股權失效日；或(ii)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即授出日期起計的七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廖先生 (i) 並未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集團（「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在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廖先生概無有關委任廖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廖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曉松

香港,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1. 執行董事劉曉松先生及廖本良先生；及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耀光先生、吳士宏女士及宋柯先生。